#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 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3个月,年利率5.655%。该笔委托贷款结息方式为按月支付,偿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偿还,还款来源为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该笔贷款由北京银行双秀支行负责发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就该笔贷款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无限连带保证担保。

# 2、关联关系

由于王彬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因此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3、关于本次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

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8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彬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 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 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 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王彬

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性别: 男

国籍:中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王彬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
- 2、担保类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
  - 3、担保额度: 7,000万元
  - 4、期限:不超过3个月

#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为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为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为公司向担保公司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是正常的企业行为,有利于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公司的长远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该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彬先生为公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对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担保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